

难以走出的维权“第一步”

——山西尘肺病农民工困境调查

本报通讯员 陈秋莲
本报记者 刘建林

企业违法成本太低

7月上旬,44岁的王建军再次住院了。他已不清这是他患尘肺病两年来第几次住院了。晋中市传染病医院、山西省职业病医院、山西医科大学一院……患病的700多个日子里,他就辗转于八九个医院间。

2005年2月至2008年12月底,王建军在晋中市榆次区一机械厂做喷砂工。46个月的喷砂工经历给他种下了祸根——2012年后半年,被诊断为尘肺病三期,洗肺已经无法进行,只能保守治疗。现在,王建军1.75米的个头只有80斤重,看到他只能想到一个词“形容枯槁”。他几乎需要全天吸氧,坐着或睡着睡觉,生活完全不能自理。为他治病家里已经花费12万余元,举债8万余元。房租、水电费、供一双儿女上学、赡养70多岁的母亲……所有的一切开销,全靠在饭店打工的妻子每月1000元的工资。

王建军去找企业老板,老板撂给他一句话:“走法律程序吧。”但是,今年3月,晋中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裁定:他与企业不存在劳动关系。

原来,企业在给王建军出具的证明中,将喷砂工改为保修工,落款单位和盖章都不是以前的名称,而是2009年重新注册的新名称。虽然这个新公司与旧公司的老板是同一个人,但王建军的维权路却就此中断了。

王建军的遭遇并非少数,没有劳动合同,没有工伤保险,只能用自己脆弱的肺叶抵挡粉尘的农民工,并没有纳入山西省职业病健康监护范围。

法律规定企业是职业病防治第一责任

尘肺病防治是2014年山西省总“依法维权年”十项维权专项行动之一。今年以来,山西省总有关部门就专项行动展开了系列举措,设立了“维权热线”电话,开设了“维权台”专栏,在社会上引起强烈反响。

记者接触到的尘肺病患者绝大多数都是在中小企业务工的农民工,这是一个没有被纳入该省职业健康监护范围的弱

人,但许多“第一责任人”并没有尽到应尽的责任,有的刻意“屏蔽”或剥夺农民工依法享有的知情权,故意不告知农民工该岗位对人体有毒有害的真相,或只轻描淡写,发些简单劳保用品来搪塞,使农民工在不知不觉中受到了职业病的侵害。有的明知农民工在有粉尘、有毒有害气体的环境中工作,却不采取相应劳保防护措施,不对工人进行岗前专业培训和定期体检。有的甚至利用职业病周期长,不易被劳动者发现的特点,大量使用季节工、轮换工、临时工等。

记者认为,之所以有相当数量的企业敢于恣意妄为,一个根本原因是企业的违法成本过低。在我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对用人单位最严厉的违规处罚是“处5万元以上30万元以下的罚款”这一条。毫无疑问,这样的处罚力度太轻了,根本起不到威慑作用。

山西以重工业为主的结构特点,决定了职业病患者众多,且九成以上都是尘肺病。有数据表明,山西省尘肺病患者已达3万余人,但这些并不包括在中小企业打工的“王建军们”。

《职业病防治法》规定,尘肺病患者要让企业“负责”的第一步是确定劳动关系,但很多企业压根不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许许多多的农民工维权就是被挡在了这第一步。

之后要进行尘肺病鉴定,由企业开具职业史、既往史、工作场所、病人历次医疗检查等

势群体。他们中绝大多数没有劳动合同和工伤保险,在岗时没有培训和体检,自身防护意识缺乏;有的已离开企业几年甚至更长时间才发病,错过了最佳的治疗时机,有的已进入二、三期。他们要想获得专业的治疗和赔偿,就必须迈过确定劳动关系、职业病诊断、工伤认定、劳动能力鉴定等一座座“大山”,许多人往往“梦断”第一

时,噪声震得耳朵发木,粉尘呛得受不了,可时间长了,好像也习惯了。前几天一个曾在这家干了四年后离开的工友找了回来,说自己喘气费劲、咳嗽不止,被医院诊断为尘肺病,要求老板为自己负责。

然而,因为没有签劳动合同,老板对他的要求根本不予以理会。看到工友的下场,小梁正在琢磨着离开这个嘈杂的、粉尘四溅的工作场所。

职业病本身具有潜伏期长、发病滞后等特点,再加上农民工流动性大、自我防护意识薄弱等因素,致使很多农民工职业病患者往往在调整务工单位或返乡之后才发现症状,这给职业病的工伤认定、补偿和早期治疗带来很大难度。

山西以重工业为主的结构特点,决定了职业病患者众多,且九成以上都是尘肺病。有数据表明,山西省尘肺病患者已达3万余人,但这些并不包括在中小企业打工的“王建军们”。

《职业病防治法》规定,尘肺病患者要让企业“负责”的第一步是确定劳动关系,但很多企业压根不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许许多多的农民工维权就是被挡在了这第一步。

之后要进行尘肺病鉴定,由企业开具职业史、既往史、工作场所、病人历次医疗检查等

个环节——确定劳动关系。

不论是发展的代价还是历史的必然,那些曾经为经济发展出力流汗的农民工已经成为尘肺病的“高危人群”。而在患了尘肺病后,往往面临无助又无奈的现实。

农民工的工作与生活同样应该拥有尊严和体面,他们的遭遇应该引起全社会的关注和重视。

一系列证明。试想,哪一个企业会向农民工“自证其罪”?

退一步说,就算农民工千辛万苦拿到职业病诊断鉴定书,问题并不能就此迎刃而解。按照职业病赔偿参照工伤赔偿进行,农民工还需经过工伤认定、劳动能力鉴定,才能根据工伤等级和丧失劳动能力程度享受工伤保险或赔偿。即使以上这些都做到了,要拿到赔偿也并非轻而易举,一些无良心的企业主可以再用“一裁两审”的办法从时间上“拖死”农民工的做法也不少见。

记者认为,法律应该把尘肺病的诊断、赔偿和劳动关系的认定分离,农民工一旦出现疑似尘肺病症,就可以到相应的医院检查,被诊断为尘肺病后即应得到治疗与赔偿,然后再追溯劳动关系,以避免尘肺病患者在急需救命钱时被“踢皮球”。

现在,一同修建水电站的9人中已有3

人相继离世。发病以来,赵海庆总共花了十余万元医药费,而他参加的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只能报销很少一部分。赵海庆他们曾找当时负责工程的水利部门要求赔偿,但小南山水电站已停用,而水利部门对他们并不负有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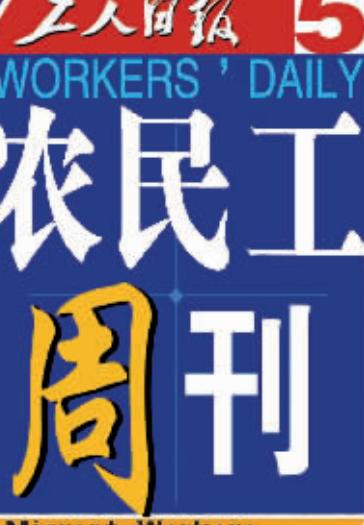
像赵海庆这样已经患病但无法找到单位承担赔偿责任的农民工并不在少数,历史的“欠账”只能由尘肺病日渐孱弱的身体背负,而解决这一问题最好的途径是政府和社会的救助。

据了解,政府对尘肺病患者救助的渠道主要包括新农合医疗报销、民政临时救助、最低生活保障三种,但目前这些渠道并不畅通。

在王建军花费的12万余医药费中,新农合能报销的不到三分之一,因为他所在的乡镇卫生院和县医院治疗水平有限,只能到县以上医院甚至出省治疗,这让他们享受的新农合报销十分有限,其次是民政救助资金缺乏和农村低保金额很小,这与尘肺病治疗需要的巨额治疗费用相比是杯水车薪,况且,受指标限制,对这些农民工家庭还做不到应保尽保。

从社会救助渠道来讲,国内只有一个公益基金“大爱清尘”是专项救治尘肺病农民工的,但无论是救助人数还是救助资金都十分有限。

有关人士建议,可建立三种救助方式帮助尘肺病患者走出困境,这三种救助方式为:将尘肺病确定为国家保险或工伤的全民保险;纳入社会救助体系,对尘肺病患者实施医疗救助和社会救助,按照市级统筹、省里支持的方式,在各地建立尘肺病农民工生活救助专项资金;设立国家尘肺病专项基金,基金可以由中央财政安排或从现有工伤保险基金中的冗余部分安排。此外,对于病情较轻的农民工,出台专项措施,根据身体状况,指导他们从事力所能及的劳动,帮助他们的家庭“可持续发展”。



【一周大小事】

国庆长假7天加班 相当于平时17天工资

据《青岛日报》9月23日报道,2014年国庆节假期从10月1日至10月7日,共7天。其中,前三天是法定节假日,后四天是公休日调休。那么企业职工2014年国庆长假加班工资该如何计算呢?记者了解到,如果国庆节7天全加班并且没有补休,劳动者可领到相当于平日工作17天的工资。

【点评】此报道虽然说的是青岛的情况,但适用于全国的企业职工。如果国庆期间连续加班7天真能拿到这么多的工资,恐怕没休息的职工也不会抱怨了。但实际上,职工节假日加班后拿不到加班费的情况并不少见。如果加班却拿不到加班费怎么办?一是到当地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投诉;二是向当地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但在主张维权时,职工要注意收集加班证据。

一份调研报告称 过半农民工不想上社保

据《中国青年报》9月22日报道,今年4月,阿迪达斯、耐克等知名品牌的重要代工厂东莞裕元鞋厂,上万名农民工提出“还我社保”,要求企业上社保。但另一方面,一份调研报告显示,过半农民工不想上社保。这份报告来自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多所高校师生成组的“关注新生代农民工课题组”。

【点评】农民工为啥不愿交社保?一方面是对农民工对社保存在认识上的误区,不少农民工认为社保“交了等于白交”,也有农民工担心政策变化,领不到现在允诺的金额。另一方面是户籍造成的地域障碍,让异地转社保成功率很低,而这才是最主要的原因。增加农民工上社保的意愿,需要提高农民工对社保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上的重要性的认识,但关键在于全国社保部门联网,简化社保异地、异地转接的手续,打破社保制度的区域化。

23岁女孩背父打工11年 父亲去世捐出医用床

据《重庆晚报》9月20日报道,重庆23岁女孩陈玉洁6岁时,父亲因车祸瘫痪在床;12岁时,母亲去世。但她坚强面对,一边上班一边照顾父亲,到今年为止,小陈已背父打工长达11年。今年7月,父亲去世,小陈捐赠出医用床。

【点评】23岁,对于女孩而言正是如花绽放的年华。然而,23岁的陈玉洁却早已尝尽生活的酸甜苦辣。当然,她也用自己的实际行动演绎了一个充满正能量的故事。作为女儿,她恪守孝道,从12岁开始就用稚嫩的肩膀为父亲撑起了一片蓝天。作为社会爱心的受益者,她知恩图报,在父亲去世后将父亲的医用床捐献出去。如今,“好女儿”陈玉洁已荣登中国文明网《好人365》专栏头条人物,正是缘于她对父亲的照顾,对爱心的传递。

无锡就业登记电子化 劳动者无需窗口排队

据《无锡商报》9月18日报道,9月17日,无锡某外贸出口公司的人力资源负责人小洁只花了几分钟,就为公司几十名新员工办好了录入手续,在窗口排队等候的时间大幅缩短了,现场工作人员告诉她,“以后办理用工备案手续时不再需要提供纸质版《就业失业登记证》了,都统一以电子证的形式记录个人就业信息了。”

【点评】无锡就业登记去纸质化,实行电子化,虽然只是少了小小的一张纸,但这优化了办事流程,减少了业务经办环节,极大地方便了用人单位为劳动者办理用工备案手续,也能够节约劳动者不少时间。此外,实行就业证的电子化管理,还可以解决劳动者因保管不善丢失,需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查询就业证编号,到报社登报挂失再到经办部门补办证件的后顾之忧,值得大力推广。

【点评】杨召奎

两年四场官司,尘肺病农民工终获劳动关系认定

终审判决认为,确认劳动关系之诉属于确认之诉,不受时效限制。为今后此类案件提供重要参考

本报记者 杨召奎

工作,任职爆破员。但双方并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公司也未给他参办社保。

2009年12月,由于身体不适,邓华离厂去医院进行治疗。2012年5月31日经四川大学华西第四医院诊断患有尘肺病。为此,邓华欲向顺天煤炭主张工伤待遇,但要想享受工伤待遇,首先需进行劳动关系确认。

2012年9月,邓华向石嘴山市大武口区仲裁委申请仲裁,请求确认自己与顺天煤

民法院。2013年5月,该院撤销一审判决,以超过时效为由驳回了邓华诉讼请求。

但邓华认为确认劳动关系属于确认之诉,不受仲裁时效限制,遂向大武口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2年12月9日,该院经审理认为,确认劳动关系之诉是确认之诉不受时效制度限制,判决双方存在劳动关系。

用人单位不服,上诉至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14年9月3日,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再审后作出判决,判决撤销了原二审判决,维持了原一审判决,即确认邓华与用人单位之间存在劳动关系。

针对本案,致诚农民工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律师王胜利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关系到劳动者的合法权利能否得到保护,但现实中申请劳动关系确认被已经超时效为由驳回的不在少数。

“本案作为劳动者离岗、离职后劳动关系确认案,具有代表性和典型性,同时该终审判决具有示范、指引作用,可以为今后解决此类案件提供重要参考。”王律师说。

中国(2014)尘肺病防治国际研讨会在京召开

我国尘肺病一定时期内仍呈高发态势

发病的主要因素。

“尘肺病发病时会出现胸闷、气短、心悸、咳嗽、机体抵抗力下降等症状,同时易患呼吸道及肺部感染疾病进而加重病情,最后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导致肺心病,呼吸衰竭而死,其状十分悲惨。”王显政面色凝重地说。

现有防尘措施有效,但未得到落实

国家安监总局职业安全卫生研究中心主任马骏在会上表示,为做好尘肺病防治工作,我国陆续颁布了《职业病防治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我国现有防尘措施也是有效的,但一些企业并没有切实落实各种防尘措施和安全生产要求,这是尘肺病多发的主要原因之一。

因此,他建议,落实粉尘浓度测试责任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定期对工作地点进行呼吸性粉尘浓度测定;落实粉尘治理达标责

任制,避免煤矿防尘设施流于形式或仅采用单一防尘设施。

德国矿山技术和环保专家布鲁姆克表示,近年来德国没有发生职工在工作期间患上尘肺病的情况,主要是因为广泛的法律基础以及预防措施得以有效执行。“在采煤的所有部门和工作岗位中始终如一地贯彻技术防尘措施,并不断监督执行这些强制性措施。”

呼吁出台《社会保险法实施条例》

南京医科大学附属无锡人民医院副院长陈静瑜称,调研发现,大部分中小非公企业没有缴纳工伤保险,这导致工人患尘肺病后,无法通过工伤保险基金得到及时救治、病死率极高。因此他建议,必须强制性征收工伤保险,同时落实工伤保险先行支付制度。“对不参加工伤保险和不与工人签订劳

动合同的企业予以严惩和重罚,尽快出台工伤先行支付的实施细则以及可操作的标准和流程,以方便基层人社部门有效落实和执行。”陈静瑜还着重强调,工伤保险经办机构对未参保企业法人代表享有追缴权,但经办机构需要依靠法院、银行等部门的强力支持才能成功追缴,因此亟待以行政法规的形式出台《社会保险法实施条例》,有力推动各部的协作。

尘肺病可以“治疗”,也可能“治愈”

河北联合大学教授刘亮指出,迄今为止,临床对尘肺病仍难以做到早期诊断,且由于缺乏早期筛查方法,多数早期尘肺病患者难以得到有效监护,致病情发展到可为X线胸片或CT确诊阶段,肺组织的纤维化已无法逆转。因此,他认为,对尘肺病易感人群的早期筛查和早期诊断至关重要。

军训旧服送工地



9月23日,安徽省合肥市合肥工业大学的志愿者带着从全校无偿征集来的近500套军训服来到临近工地,送给工地里的建设者。高校军训服往往存在使用“一次性”的问题。此次军训服送工地活动既让较新的军训服可以再次使用,也给工地里的建设者们送来了可供秋季使用的衣服。

图① 合肥工业大学志愿者正在为一位农民工试衣服。
图② 工地内,合肥工业大学的志愿者们在给工人挑选并发放合适型号的军训服。

钉猫/CFP